

2025 年度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 部门预算执行情况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负责管护区森林资源保护、营造林、病虫害防治；护林防火，产业开发，负责下属林场的管理工作。以保护和培育天然林资源为核心，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宗旨，以调整完善政策为保障，加大投入力度，推进林区改革，提升发展能力，努力实现资源增长、质量提升、生态良好、民生改善、林区和谐。

（二）内设机构及所属单位概况

机构情况，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内设党委工作部、纪委办公室、工会办公室、办公室、人事科、规划财务科、造林科、资源管理科、天保办、产业管理科、科教信息科、护林防火科、机关党总支 13 个科室。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一）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提升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资金使用绩效水平，我单位按照省财政厅、省林草局绩效自评工作要求，及时安排部署，建立了绩效管理协调联动机制，要求各

科室靠实工作责任，抓好工作落实。绩效管理工作由规划财务科牵头，负责组织协调总体工作，相关科室负责分管项目的资金绩效自评具体工作，对分管项目资金的绩效情况进行定量、定性分析，量化打分，形成分管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合力开展绩效评价工作，保证了绩效自评工作质量，促进了财政资金的安全、规范、高效运行。

（二）自评方式和原则

我单位坚持“谁支出、谁自评、谁分配、谁审核”的原则，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方法进行评价，评价结果以《自评表》和自评报告形式体现。

（三）上报和审核机制

资金使用科室按照自评要求对所负责资金进行自评，财务科对其自评结果的真实性、完整性、合理性、客观性进行审核，汇总分析后得出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及时报送省林草局、白龙江林业保护中心。

（四）纳入自评范围的单位

此次自评包括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系统所有相关资金使用科室。

（五）纳入自评范围的资金和项目

2025 年度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部门预算执行情况自评范围覆盖机关所有相关资金使用科室，涉及中央财政资金、

甘肃省财政资金和 2024 年结转资金共计 6,064.21 万元，合计 9 个相关项目。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一）部门决算情况

1.全年收入情况。

2025 年收入年初预算 8,208.24 万元，全年预算为 9,670.74 万元，决算为 9,065.10 万元。

2.全年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总支出年初预算为 7,374.07 万元，全年预算为 8,836.57 万元，决算为 8,208.7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2,758.64 万元，全年预算为 2,772.36 万元，决算为 2,772.3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项目支出年初预算为 4,615.43 万元，全年预算为 6,064.21 万元，决算为 5,436.3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89.65%。

3.“三公”经费管理情况。严格控制“三公”经费预算和支出，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0.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5 年我单位严格落实上级各项政策要求，扎实推进国有

林资源管护工作，常态化开展政策宣传与科普教育。全面完成辖区野生动物资源本底调查，精准掌握物种种类、数量、分布、习性及生境状况；统筹抓好森林防火、林政执法、禁种铲毒、林木良种培育等重点工作。全年实施国有林保护修复补偿 133.65 万亩，落实天保工程社会保险缴费补助 594 人，带动职工增收，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四率”指标全面达标，促进森林、湿地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有力提升了林区群众及干部职工满意度。

（三）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自评结果

2025 年我单位部门整体自评得分 97.03 分，自评结果为“优”。

2.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指标设置 10 分，自评得分 9.29 分）

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 2025 年全年预算为 8,836.57 万元，实际支出 8,208.75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2.90%，结余原因为部分项目是跨年度项目，部分项目资金未及时支付完成，部分项目由于招标问题资金上缴财政。

3.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部门预算执行情况自评指标共包括 4 个一级指标，18 个二级指标和 36 个三级指标，各个指标评价情况如下所示：

（1）一级指标：基本运行指标

① 二级指标：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执行率为 92.90%，资金结余原因为部分项目是跨年度项目，部分项目资金未及时支付完成，部分项目由于招标问题资金上缴财政。目标分值 2 分，实际得 1.86 分。

预算调整率为 31.39%，在控制范围内。目标分值 2 分，实际得 2 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0%，达到目标值要求。目标分值 2 分，实际得 2 分。

结转结余变动率为 0%，达到目标值要求。目标分值 2 分，该指标得 2 分。

②二级指标：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资金使用过程严格遵循相关财务制度，未出现不规范等现象。目标值 2 分，实际得分 2 分。

会计和内控制度执行有效性：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严格执行国家财经法规与单位内部管理制度，会计基础工作扎实规范，核算真实准确、账实相符。内部控制体系健全，流程闭环、监督到位，预算、收支、资产、采购等关键环节管控有力，制度执行高效，有效防范财务风险，保障资金安全与规范使用。目标分值 2 分，实际得分 2 分。

③二级指标：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规范性：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严格执行政

府采购年度预算批复管理，加强政府采购审核审批实施，规范政府采购合同管理和资金支付等内控环节。目标值 1 分，实际得分 1 分。

政府采购节约率：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 2025 年政府采购节约率为 0%，未达到目标值要求，原因为年初指标设置错误，节约率大于 100%说明预算编报不准确，下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相关知识学习，科学设置目标值。目标分值 1 分，实际得 0 分。

④二级指标：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按照国有资产管理 and 处置管理相关规定，坚持分级负责、专人管理、物尽其用等原则。目标值 1 分，实际得分 1 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 2025 年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100%，达到目标值要求。目标分值 1 分，实际得 1 分。

⑤二级指标：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为 100%，在控制范围内。该指标目标分值 2 分，实际得分 2 分。

⑥二级指标：绩效管理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成效：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高度重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持续健全绩效管理制度，完善目标设定、

过程监控与评价应用机制。通过强化责任落实、规范流程管控、提升业务能力，预算编制科学性、执行约束力和资金使用效益稳步增强，整体工作质效较上年实现明显提升。该指标目标分值 2 分，实际得分 2 分。

(2) 一级指标：重点履职指标

⑦二级指标：数量指标

2025 年纳入国有林场改革的职工数 627 人，国有林保护修复补偿 133.65 万亩，全部达到目标值。该项共计 6 分，实际得分 6 分。

⑧二级指标：质量指标

2025 年度项目质量可控，国有林保护修复补助（公益林）准确率、改革的国有林场职工参保率均达 100%。该项共计 8 分，实际得分 8 分。

⑨二级指标：时效指标

2025 年度项目基本按时完成，国有林场改革职工工资发放、社会保险缴费补助缴纳、国有林保护修复补偿、职工工资发放均按计划及时完成。该项共计 14 分，实际得分 14 分。

⑩二级指标：成本指标

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计划指标完成 149.87 万元，剩余资金结转到 2026 年完成支付，下一步加快走完支付程序；国有林保护修复补助标准执行 9.61 元/亩，与年初目标值存在偏差，

原因为下达了第二批资金，目标值为第一批资金目标。该项共计 6 分，实际得分 4.88 分。

(3) 一级指标：部门综合指标

⑪二级指标：经济效益

资金使用过程严格遵循相关财务制度，按期支付，并保障林区职工稳步增收，达到目标值。该项共计 4 分，实际得分 4 分。

⑫二级指标：社会效益

2025 年度本单位提升了生态建设能力，且开展各项任务保障未造成有责事件发生。该项共计 5 分，实际得分 5 分。

⑬二级指标：生态效益

2025 年本单位促进了森林、湿地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保障了森林草原资源安全，国家级公益林人为大型破坏事件无发生。该项共计 7 分，实际得分 7 分。

⑭二级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

林场职工及周边群众满意度均达 95%，达到目标值。该项 10 分，得 10 分。

⑮二级指标：组织建设

党建工作开展情况：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坚持以党建为引领，扎实推进基层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严格落实“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制度，持续强化理论武装与作风建设。党建与生态保护、资源管护深度融合，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与党

员先锋模范作用充分发挥，党建工作整体开展规范有序、成效良好。该项 2.5 分，实际得分 2.5 分。

⑩二级指标：宣传培训

培训计划完成率为 100%，达到目标值。该项 2.5 分，实际得分 2.5 分。

⑪二级指标：制度建设

制度完善情况：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高度重视制度体系建设，持续健全完善内部管理、生态管护、财务内控、安全生产等各项规章制度，形成权责清晰、流程规范、运行高效的制度体系。各项制度贴合实际、执行有力，实现以制度管人、按制度办事，为保护区规范化、标准化运行提供了坚实保障。该项 2.5 分，实际得分 2.5 分。

⑫二级指标：改革创新

试点工作开展情况：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扎实推进各项试点任务，严格按照实施方案有序组织实施，细化工作举措、压实工作责任，积极探索有效做法与实践经验。试点推进规范有序、重点突出、成效明显，为后续全面推广应用奠定了坚实基础。该项 2.5 分，实际得分 2.5 分。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部分绩效指标完成值与年初目标值存在一定偏差，主要原因：一是年度执行中上级下达追加资金，年初目标值仅依据第一批资

金测算确定，未及时根据追加资金调整目标值；二是受项目实施进度、审批流程等因素影响，部分资金未能在当年及时完成支付，形成结转资金，计划 2026 年度按规定继续完成支付。

下一步，我单位将进一步强化预算执行动态监控，抓紧完善报账、审核、支付等相关手续，加快资金支付进度，切实提高预算执行率和资金使用效益。同时，加强绩效目标动态管理，根据资金下达及项目实施情况及时优化调整指标，确保绩效目标与实际执行相匹配，不断提升预算绩效管理质效。

四、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2025 年本部门支出项目 9 个，项目预算总计 6,064.21 万元，全年支出 5,436.39 万元，预算执行率 89.65%。通过自评发现，其中省直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工作经费项目不参与自评，6 个项目结果为“优”，2 个项目因本年度基本未开展结果为“差”。分项目自评情况分析如下：

（一）野生动植物保护及生物多样性保护补助（自评得分 99.96 分，自评结果为“优”）

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下达资金 40 万元，实际完成预算执行 39.95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88%，结余资金是招标差价，上缴财政。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5 年单位开展了国家重点野生动物调查监测 1 次，全面

查清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辖区范围内野生动物的种类、数量、分布、习性及其生境状况，影响野生动物生存的主要因素；国家或省级重点保护、特有、珍惜、濒危的野生动物物种、数量及分布面积，并形成调查报告；为了提升重点陆生野生动物保护认知度，开展国家野生动物宣传 1 次、野生动物培训 1 次，加强了野生动植物保护及生物多样性保护，保障了野生动植物栖息地和原生境完整，提升了野生动物保护能力，使森林、湿地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得到发挥。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项目成本 39.95 万元，严格控制在预算范围内，结余资金是招标差价，上缴财政，下一步加强项目前期调研与测算。

（2）产出指标

①数量指标：开展了国家重点野生动物调查监测 1 次，开展国家野生动物宣传 1 次、野生动物培训 1 次，完成调查野生动物数据报告份，均达到目标值。

②质量指标：档案完整率、施工合格率、实施方案执行率、一次性验收合格率均达 100%。

③时效指标：项目开展及时，完成及时。

（3）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各项效益指标均按计划完成并持续向好。项目实施使动物栖息地保护措施持续完善，重点陆生野生动物保护认知度不断提升，公众参与积极性显著增强。森林、湿地生态系统效益充分发挥，区域生物多样性得到有效保护。野生动物保护能力稳步提高，监测、巡护、救助水平持续增强，资源保护与可持续利用能力不断提升，为区域生态安全和野生动物保护提供了坚实支撑。

（4）满意度指标：林区职工、周边群众满意度达 95%。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因招标价差产生偏差，下一步加强项目前期调研与市场调研，结合同类项目招标价格、市场行情及潜在变动因素，科学测算预算金额，避免因估算偏差导致招标差价结余，提升预算编制精准度。

（二）林业草原行业管理费（自评得分 100 分，自评结果为“优”）

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下达资金 82.57 万元，实际完成预算执行 82.57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出租面积 4291.20 平方米，非税返还用于补充单位经费不足，保障了单位的正常供暖，改善了林区职工生存环境，进一步提升

生态建设能力。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出租单位成本 83.53 万元/年。

(2) 产出指标

①数量指标：出租面积 4291.20 平方米，保障单位取暖面积 5580 平方米，保障单位正常取暖率达到 100%。

②质量指标：单位正常供暖率达到 100%。

③时效指标：供暖及时，费用缴纳及时。

(3) 效益指标：保证了单位运转稳定性，有效改善林区职工生存环境。

(4) 满意度指标：有效改善林区职工生存环境，提高了林场职工满意度。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

(三) 国有林场改革发展补助（自评得分 100 分，自评结果为“优”）

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下达资金 651.69 万元，实际完成预算执行 651.69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5 年本单位开展职工工资补助工作，保障了 627 人足额按时发放社会保险缴费补助及工资，并保质保量完成，保障了无人为大型破坏事件发生，带动了林区职工增收,使林区（林场）社会稳定。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成本指标：补贴标准 14700 人/年，按要求完成，未出现超标现象。

（2）产出指标

①数量指标：完成补贴单位 1 个，纳入国有林场改革的职工数达到 594 人。

②质量指标：改革的国有林场职工参保率达到 100%。

③时效指标：国有林场改革职工工资发放及时。

（3）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保障了无人为大型破坏事件发生，带动了林区职工增收，使林区（林场）社会稳定。

（4）满意度指标：时发放职工工资，保障了机构的正常、高效运转，有效提高了林场职工满意度。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

（四）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自评得分 97.62 分，自评结果为“优”）

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下达资金 150 万元，实际完成预算执行 149.87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91%，结余资金于 2026 年支付完成。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5 年单位为苗圃维修围墙 500 米，维修水渠 1200 米，提灌水渠 30 米，提灌蓄水池 120 立方米，沙楞苗圃土地整理 15 亩，种植培育红豆杉 3 亩 6000 株，蓝叶云杉 3 亩 6000 株，桑树 6 亩 1800 株，高杆月季 3 亩 1800 株，完善了苗圃基础设施，提升了苗圃生产力，改善了周边生态环境，巩固提升了欠发达国有林场。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项目计划指标目标值为 170 万元，实际批复 150 万元，目标值未能及时调整，下一步根据资金情况及时调整目标值；项目实际支出 149.87 万元，资金结余 0.13 万元。按照财政资金管理要求，该结余资金结转至 2026 年度继续使用，待完善相关支付手续后按规定拨付使用。

（2）产出指标

①数量指标：为苗圃维修围墙 500 米，维修水渠 1200 米，提灌水渠 30 米，提灌蓄水池 120 立方米，沙楞苗圃土地整理 15 亩，种植培育红豆杉 3 亩 6000 株，蓝叶云杉 3 亩 6000 株，桑树 6 亩 1800 株，高杆月季 3 亩 1800 株。

②质量指标：项目质量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

③时效指标：项目建设及时，完成及时。

（3）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项目建设有效的完善了苗圃基础设施，提升了苗圃生产力，改善了周边生态环境，巩固提升了欠发达国有林场。

满意度指标：项目建设提高了职工及周边群众满意度。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部分指标未根据资金批复情况调整指标导致产生偏差，下一步加强绩效目标动态管理，密切跟踪上级资金下达情况，在明确资金情况后及时按程序调整绩效目标，确保目标值与实际资金规模、工作任务相匹配。

（五）森林资源保护培育与利用资金（自评得分 0 分，自评结果为“差”）

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下达资金 22 万元，实际完成预算执行 0 万元，预算执行率 0%。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资金下达后，实施方案走批复流程较长，错过实施季节，2025 年度未开展，结转到 2026 年，下一步按计划在 2026 年实施季节开展。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资金下达后,实施方案走批复流程较长,错过实施季节,2025年度未开展,结转到2026年,下一步按计划在2026年实施季节开展。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资金下达后,实施方案走批复流程较长,错过实施季节,2025年度未开展,结转到2026年,下一步按计划在2026年实施季节开展。

(六) 林业草原支撑保障体系项目（自评得分 99.91 分，自评结果为“优”）

2025 年下达资金 50 万元，实际完成预算执行 49.86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71%，结余资金是招标差价，上缴财政。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5 年单位开展了森林防火、禁毒、良种培育等工作，禁种铲毒踏查 270 万亩，安排了禁种铲毒踏查 2500 人次，禁种铲毒宣传 300 次，禁种铲毒宣传 1600 人次，确保林区毒品原植物“零种植”“零产量”；防火宣传开展 24 次，100%完成森林防火应急预案演练，确保林区森林防火综合实力全面提高，确保了森林火灾预防监测、扑救、保障能力显著提升；在大峪林场麻路苗圃培育良种粗枝云杉营养钵苗木 30 万株，推广林木育苗良种化，使育苗工作中良种使用率达 95%，带动就业，保障了森林生态安全，推进了林业草原支撑保障体系建设。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项目成本 49.86 万元，严格控制在预算范围内，结余资金是招标差价，上缴财政，下一步加强项目前期调研与测算。

（2）产出指标

①数量指标：完成禁种铲毒踏查 270 万亩，安排了禁种铲毒踏查 2500 人次，禁种铲毒宣传 300 次，禁种铲毒宣传 1600 人次，防火宣传开展 24 次，100%完成森林防火应急预案演练，培育良种粗枝云杉营养钵苗木 30 万株，均达目标值。

②质量指标：防火设施设备完好率、禁种铲毒踏查覆盖率、禁种铲毒宣传覆盖率、林木良种标准级别、森林火灾受害率、宣传教育覆盖面等指标均达目标值。

③时效指标：项目开展及时，完成及时。

（3）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项目实施成效显著，林木良种产值超 80 万元，使用率超 95%，苗木产量稳步提升，为生态建设提供优质苗木保障。草原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 10%以内，带动临时就业 150 人，有效促进林区职工增收。火灾案件查处率、群众毒品危害知晓度及禁种铲毒参与度均达 100%，森林草原火灾成灾率持续降低。项目有效提升生态建设能力，保障森林草原资源安全稳定，

生态环境与生物多样性持续向好。

(4) 满意度指标：项目建设提高了职工及周边群众满意度。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因招标价差产生偏差，下一步加强项目前期调研与市场调研，结合同类项目招标价格、市场行情及潜在变动因素，科学测算预算金额，避免因估算偏差导致招标差价结余，提升预算编制精准度。

(七)森林保护修复项目(自评得分 93.09 分,自评结果为“优”)

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下达资金 4385.20 万元，实际完成预算执行 4385.2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5 年本单位开展了国有林管护、社保缴纳补助、国有林保护修复补偿工作，按月为 627 人足额发放社会保险缴费补助，国有林管护并保护修复补偿 133.65 万亩，并保质保量按时完成，保障了无人为大型破坏事件发生，带动了林区职工增收,使国有林区（林场）社会稳定，加强了森林保护修复。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国有林保护修复补助标准 9.61 元/亩，社会保险缴费补助成本 1364.02 万元，均与目标值产生偏差，原因为下达

了追加资金，目标值为第一批资金目标，下一步及时根据资金追加情况调整目标。

（2）产出指标

①数量指标：完成国有林保护修复补偿 133.65 万亩，完成天保工程社会保险缴费补助 594 人。

②质量指标：国有林保护修复补助（公益林）准确率达到 100%，国有林管护补助兑现率、国有林管护面积达标率达 100%。

③时效指标：2025 年年底项目完成及时，国有林保护修复补偿及时（公益林）。

（3）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有效的保障了无人为大型破坏事件发生，带动了林区职工增收，使国有林区（林场）社会稳定，加强了森林保护修复。

（4）满意度指标：项目建设提高了林区职工和周边群众满意度。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因追加资金未及时调整目标值产生偏差，下一步进一步加强绩效目标动态管理，密切跟踪上级资金下达情况，在收到追加资金后及时按程序调整绩效目标，确保目标值与实际资金规模、工作任务相匹配。

（八）国土绿化项目（自评得分 38.37 分，自评结果为“差”）

1.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下达资金 682 万元，实际完成预算执行 76.5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1.22%，其余资金由于是 2024 年度资金且项目实施方案批复时间太迟，上缴财政。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由于 605.5 万元是 2024 年度资金且项目实施方案批复时间太迟，上缴财政，76.5 万元已全部支出，任务跨年度开展，当年基本未开展。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由于 605.5 万元是 2024 年度资金且项目实施方案批复时间太迟，上缴财政，76.5 万元已全部支出，任务跨年度开展，当年基本未开展。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由于 605.5 万元是 2024 年度资金且项目实施方案批复时间太迟，上缴财政，76.5 万元已全部支出，任务跨年度开展，当年基本未开展，下一步严格按照批复计划实施项目。

（九）事业单位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工作经费（不参与自评）

离退休干部经费主要用于保障离退休人员相关待遇及服务管理工作，属于政策性、保障性支出，按照相关规定及工作实际，该类经费不纳入单位绩效自评范围。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单位高度重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将本次绩效自评结果作为优化政策设计、强化过程管控、提升治理效能的重要依据，切实把自评发现的问题、形成的结论转化为完善制度、改进工作、提升效益的具体举措。通过深入分析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使用效益及管理薄弱环节，进一步健全预算编制、执行、监督、评价与反馈改进的闭环管理机制，不断提升部门预算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精细化水平。同时，严格遵照财政部门关于预算信息公开的相关规定，坚持依法公开、真实准确、及时完整的原则，按时将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与年度决算同步公开、主动公示，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切实保障财政资金使用公开透明、安全高效，持续推动预算绩效管理与单位业务工作深度融合、同向发力。。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甘肃省洮河生态建设管护中心

2026年3月10日